

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函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民權東路一段 67 號 5 樓

電話：02-25953856 傳真：02-25991052

電子郵件：pharma.cist@msa.hinet.net

受文者：如正、副本受文者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6 年 12 月 1 日

發文字號：(106)國藥師博字第 1062705 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藥品仿單(說明書)顯示內容電子化乙事，詳如說明段，敬請協助週知所屬會員，惠請 查照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會 106 年 11 月 16 日第十三屆第 15 次常務理監事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因應藥事照護服務需求，藥師須提供用藥諮詢服務及藥袋標示資訊等以維護民眾用藥安全。依現行藥廠所提供的藥品仿單(說明書)皆為圖片檔案，須額外耗費人力及時間，逐一將資料重新建置。建請 各公協會協助週知所屬會員提供可複製之 PDF 檔案以縮短藥師後續作業時間，無任感荷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開發性製藥研究協會、中華民國製藥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學名藥協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研發型生技新藥發展協會、台灣藥品行銷暨管理協會、臺灣區製藥工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25 縣市藥師公會、本會文存

理事長 古博仁